金湖县市场监管局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

（2022年第5期）

县市场监管局关于2022年33批次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

1. **抽检基本情况。**
2. 金湖戴家蔬菜摊点销售的黄豆芽、绿豆芽，经抽样检验，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项目不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2015年第11号）要求。检验机构为江苏权正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3. 金湖杨作祥蔬菜经营部销售的生姜，噻虫胺项目不符合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规定。检验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 金湖赵公子餐厅使用的小圆碗、蘸料碗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项目不符合GB1493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检验机构为浙江国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5. 金湖袁老火锅店使用的餐筷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项目不符合GB1493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检验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金湖袁老火锅店使用的小碗、水杯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项目不符合GB1493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检验机构为浙江国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6. 金湖石星园自助餐厅使用的汤勺、筷子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项目不符合GB1493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检验机构为浙江国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7. 花味（江苏）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金湖人民路分公司使用的杯子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项目不符合GB1493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检验机构为浙江国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8. 江苏苏果超市有限公司金湖分公司销售的西洋芹中噻虫胺项目不符合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检验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9. 金湖平凡人家饭店使用的餐饮具（小圆碗）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项目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的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国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0. 金湖小龙坎火锅店使用的餐饮具（餐碗）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项目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的规定。检测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1. 金湖壹号码头饭店使用的餐饮具（小圆碗）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项目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的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国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2. 金湖无名小馆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使用的餐饮具（小圆碗）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项目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的规定。检验机构为浙江国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3. 金湖阳光假日酒店有限公司使用的餐饮具（餐碗）中大肠菌群项目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的规定。检测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4. 金湖吉善居火锅店使用的餐饮具（餐碟、餐碗）中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项目均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的规定。检测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5. 金湖张亮麻辣烫餐馆使用的餐饮具（餐勺、餐碗）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项目均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的规定。检测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6. 金湖隆净餐饮店使用的餐饮具（餐盘、餐勺）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项目均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的规定。检测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7. 金湖县黎城镇王月文食品经营部的去皮黑芝麻，酸价（以脂肪计）（KOH）项目不符合GB 19300-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规定。检验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8. 金湖县黎城市场一楼大厅周广臣销售的生姜中噻虫胺项目不符合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检验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9. 金湖卢金年蔬菜摊点销售的生姜中噻虫胺项目不符合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检验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 金湖松珍蔬菜经营部销售的生姜中噻虫胺、噻虫嗪项目不符合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检验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1. 金湖阿香美餐饮店使用的餐碗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项目不符合GB1493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检验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2. 金湖粉小妹酸辣粉店使用的餐勺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项目不符合GB1493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检验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3. 金湖和番餐厅使用的餐碗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项目不符合GB1493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检验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4. 金湖柬来顺老北京涮肉坊使用的餐碟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项目不符合GB1493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检验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5. 金湖粮香园饭店使用的餐碗中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项目不符合GB1493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检验机构为安徽国泰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6. 金湖县建山超市销售的粉丝铝的残留量项目不符合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要求。检验机构为安徽中青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7. **经营企业风险控制情况。**
28.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6月21日向金湖戴家蔬菜摊点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检查，发现不合格报告中涉及的同批次黄豆芽、绿豆芽已无库存。经调查，金湖戴家蔬菜摊点共购进抽检所涉批次的黄豆芽、绿豆芽各10千克（生产日期：2022/05/19），截止案发已无库存。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召回不合格食品。目前，该经营户对已销售不合格食品主动采取了召回措施，未收到召回食品。
29.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6月22日向金湖杨作祥蔬菜经营部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检查，发现不合格报告中涉及的同批次生姜已无库存。
30.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6月30日向金湖赵公子餐厅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其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检查，经查，当事人未严格按餐具清洁标准操作清洗，致使洗涤剂存在残留。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要求员工清洗餐具时严格按照一洗、二刷、三冲、四消毒、五清洗落实到位。目前，该户已停止使用不合格餐具并进行整改。
31.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6月30日和7月13日向金湖袁老火锅店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其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检查，经查，当事人未严格按餐具清洁标准操作清洗，致使洗涤剂存在残留。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要求员工清洗餐具时严格按照一洗、二刷、三冲、四消毒、五清洗落实到位。目前，该户已停止使用不合格餐具并进行整改。
32.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6月30日向金湖石星园自助餐厅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其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检查，经查，当事人未严格按餐具清洁标准操作清洗，致使洗涤剂存在残留。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要求员工清洗餐具时严格按照一洗、二刷、三冲、四消毒、五清洗落实到位。目前，该户已停止使用不合格餐具并进行整改。
33.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6月30日向花味（江苏）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金湖人民路分公司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其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检查，经查，当事人未严格按餐具清洁标准操作清洗，致使洗涤剂存在残留。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要求员工清洗餐具时严格按照一洗、二刷、三冲、四消毒、五清洗落实到位。目前，该户已停止使用不合格餐具并进行整改。
34.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5日向江苏苏果超市有限公司金湖分公司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其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检查，发现不合格报告中涉及的同批次西洋芹已无库存。
35.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1日向金湖平凡人家饭店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经营场所实施现场检查，发现不合格报告中涉及的同批次餐饮具已无库存。经调查，金湖平凡人家饭店自行洗消使用的餐饮具抽检所涉批次的小圆碗共100只（消毒日期：2022/06/15），截止案发已无库存。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对不合格餐饮具进行整改。目前，该经营户对已使用的洗消不合格餐饮具主动采取了整改措施：包括更换洗涤剂、加大清水冲泡、漂洗次数，定期用消毒液消毒等措施。
36.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1日向金湖小龙坎火锅店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经营场所实施现场检查，发现不合格报告中涉及的同批次餐饮具已无库存。经调查，金湖小龙坎火锅店自行洗消使用的餐饮具抽检所涉批次的餐碗500ML（消毒日期：2022/06/12），截止案发已无库存。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对不合格餐饮具进行整改。目前，该经营户对已使用的洗消不合格餐饮具主动采取了整改措施：包括更换洗涤剂、加大清水冲泡、漂洗次数，定期用消毒液消毒等措施。
37.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1日向金湖壹号码头饭店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经营场所实施现场检查，发现不合格报告中涉及的同批次餐饮具已无库存。经调查，金湖壹号码头饭店自行洗消使用的餐饮具抽检所涉批次的小圆碗共80只（消毒日期：2022/06/14），截止案发已无库存。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对不合格餐饮具进行整改。目前，该经营户对已使用的洗消不合格餐饮具主动采取了整改措施：包括更换洗涤剂、加大清水冲泡、漂洗次数，定期用消毒液消毒等措施。
38.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1日向金湖无名小馆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经营场所实施现场检查，发现不合格报告中涉及的同批次餐饮具已无库存。经调查，金湖无名小馆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自行洗消使用的餐饮具抽检所涉批次的小圆碗共60只(消毒日期：2022/06/15），截止案发已无库存。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对不合格餐饮具进行整改。目前，该经营户对已使用的洗消不合格餐饮具主动采取了整改措施：包括更换洗涤剂、加大清水冲泡、漂洗次数，定期用消毒液消毒等措施。
39.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4日向金湖阳光假日酒店有限公司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经营场所实施现场检查，发现不合格报告中涉及的同批次餐饮具已无库存。经调查，金湖金湖阳光假日酒店有限公司自行洗消使用的餐饮具抽检所涉批次的餐碗共500ML(消毒日期：2022/06/09），截止案发已无库存。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对不合格餐饮具进行整改。目前，该经营户对已使用的洗消不合格餐饮具主动采取了整改措施：包括更换洗涤剂、加大清水冲泡、漂洗次数，定期用消毒液消毒等措施。
40.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4日向金湖吉善居火锅店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经营场所实施现场检查，发现不合格报告中涉及的同批次餐饮具已无库存。经调查，金湖吉善居火锅店自行洗消使用的餐饮具抽检所涉批次的餐碟共500ML(消毒日期：2022/06/21）、餐碗500ML（消毒日期：2022/06/21），截止案发已无库存。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对不合格餐饮具进行整改。目前，该经营户对已使用的洗消不合格餐饮具主动采取了整改措施：包括更换洗涤剂、加大清水冲泡、漂洗次数，定期用消毒液消毒等措施。
41.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4日向金湖张亮麻辣烫餐馆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经营场所实施现场检查，发现不合格报告中涉及的同批次餐饮具已无库存。经调查，金湖张亮麻辣烫餐馆自行洗消使用的餐饮具抽检所涉批次的餐勺500ML(消毒日期：2022/06/24）、餐碗500ML(消毒日期：2022/06/24）截止案发已无库存。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对不合格餐饮具进行整改。目前，该经营户对已使用的洗消不合格餐饮具主动采取了整改措施：包括更换洗涤剂、加大清水冲泡、漂洗次数，定期用消毒液消毒等措施。
42.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4日向金湖隆净餐饮店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经营场所实施现场检查，发现不合格报告中涉及的同批次餐饮具已无库存。经调查，金湖隆净餐饮店自行洗消使用的餐饮具抽检所涉批次的餐盘500ML(消毒日期：2022/06/21）、餐勺500ML（消毒日期：2022/06/21），截止案发已无库存。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对不合格餐饮具进行整改。目前，该经营户对已使用的洗消不合格餐饮具主动采取了整改措施：包括更换洗涤剂、加大清水冲泡、漂洗次数，定期用消毒液消毒等措施。
43.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6月21日向金湖县黎城镇王月文食品经营部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经营场所实施现场检查，发现不合格报告中涉及的同批次去皮黑芝麻已无库存。经调查，王月文食品经营部共购进抽检所涉批次的去皮黑芝麻25千克（生产日期：2022/04/01），截止案发已无库存。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召回不合格食品。目前，该经营户对已销售不合格食品主动采取了召回措施，未收到召回食品。
44.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6月21日向金湖县黎城市场一楼大厅周广臣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经营场所实施现场检查，发现不合格报告中涉及的同批次生姜已无库存。经调查，金湖县黎城市场一楼大厅周广臣共购进抽检所涉批次的生姜80千克（生产日期：2022/05/01），截止案发已无库存。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召回不合格食品。目前，该经营户对已销售不合格食品主动采取了召回措施，未收到召回食品。
45.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5日向金湖卢金年蔬菜摊点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经营场所实施现场检查，发现不合格报告中涉及的同批次生姜已无库存。经调查，金湖卢金年蔬菜摊点共购进抽检所涉批次的生姜15千克（生产日期：2022/06/05），截止案发已无库存。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召回不合格食品。目前，该经营户对已销售不合格食品主动采取了召回措施，未收到召回食品。
46.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5日向金湖松珍蔬菜经营部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经营场所实施现场检查，发现不合格报告中涉及的同批次生姜已无库存。经调查，金湖松珍蔬菜经营部共购进抽检所涉批次的生姜3千克（生产日期：2022/06/05），截止案发已无库存。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召回不合格食品。目前，该经营户对已销售不合格食品主动采取了召回措施，未收到召回食品。
47.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5日向金湖阿香美餐饮店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其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检查，经查，当事人未严格按餐具清洁标准操作清洗，致使洗涤剂存在残留。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要求员工清洗餐具时严格按照一洗、二刷、三冲、四消毒、五清洗落实到位。目前，该户已停止使用不合格餐具并进行整改。
48.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4日向金湖粉小妹酸辣粉店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其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检查，经查，当事人未严格按餐具清洁标准操作清洗，致使洗涤剂存在残留。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要求员工清洗餐具时严格按照一洗、二刷、三冲、四消毒、五清洗落实到位。目前，该户已停止使用不合格餐具并进行整改。
49.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4日向金湖和番餐厅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其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检查，经查，当事人未严格按餐具清洁标准操作清洗，致使洗涤剂存在残留。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要求员工清洗餐具时严格按照一洗、二刷、三冲、四消毒、五清洗落实到位。目前，该户已停止使用不合格餐具并进行整改。
50.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4日向金湖柬来顺老北京涮肉坊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其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检查，经查，当事人未严格按餐具清洁标准操作清洗，致使洗涤剂存在残留。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要求员工清洗餐具时严格按照一洗、二刷、三冲、四消毒、五清洗落实到位。目前，该户已停止使用不合格餐具并进行整改。
51.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4日向金湖粮香园饭店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其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检查，经查，当事人未严格按餐具清洁标准操作清洗，致使洗涤剂存在残留。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要求员工清洗餐具时严格按照一洗、二刷、三冲、四消毒、五清洗落实到位。目前，该户已停止使用不合格餐具并进行整改。
52.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7月4日向金湖县建山超市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同时对经营场所实施现场检查，发现不合格报告中涉及的同批次粉丝已无库存。经调查，金湖金芬蔬菜经营部共购进抽检所涉批次的粉丝24包（生产日期：2021/11/27），截止案发已无库存。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督促其召回不合格食品。目前，该经营户对已销售不合格食品主动采取了召回措施，未收到召回食品。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八月四日